

寄件者: sufia <sufia@mail.npust.edu.tw>
寄件日期: 2021年8月31日星期二 下午 4:26
收件者: 各系所學程單位
主旨: 教務處通知-110-1學期抵免學分作業

教務處註冊組 通知

受文者： 各系、通識中心、體育室、軍訓室、生輔組

發文日期： 110年8月31日

發文字號： 屏科大教註字第字第 110850 號

附件：

主旨： 本校「110學年度第1學期轉學生抵免學分」申請作業，即日起至**110年9月17日止**受理申請，由於須各系（所）及教學單位等協助配合，請惠予轉知 貴系符合規定之學生，於期限內提出申請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本校「學生抵免學分辦法」辦理。
- 二、本校抵免學分有關事宜公告於教務處網頁(進入方式→教務處網頁→教務業務流程→「學生抵免學分作業」
(網址: http://aa.npust.edu.tw/Credit/103_2/Credit.html)，請各系（所、學程）可將該網頁連至 貴系（所、學程）網站，並請轉知學生上網詳閱並下載申請表，於規定時程內依課程屬性，送交相關單位審核。
- 三、另為方便學生辦理校定必修課程抵免作業，請於**110年9月10日(上午9:00至下午4:00)**，統一在圖書與會展館地下室拼創實驗室，請同學務必配合，**系院等專業課程仍須回所屬系（學程）辦理。**
- 四、依抵免作業程序，負責審查單位，須組成審查小組或系務會議，**於學生申請時告知或公告審查日期，避免學生在不知的狀況下往返奔跑，引起不必要之爭擾。**

同學好，請詳閱上列註冊組通知說明。

- =====
1. 農園系依註冊組通知規定辦理。(分機6015)
 2. 請同學於 9月22日(三)中午前將(1)學分抵免申請文件與(2)修業及(3)成績證明書(正本)送交農園系辦進行審核作業；逾時不候。
 3. 農園系各專業科目學分抵免，依授課老師規定辦理抵免，請逕洽詢授課老師。
 4. 各科目授課老師一覽，請上農園系網> (上方)學生專區> 辦法表單> [新生入學資訊](#)> 學分抵免一覽。授課教師一覽。
 5. 相關規定，請務必詳閱學校辦法與註冊組學分抵免網站各項說明。